

高等学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ECONOMIC

MANAGEMENT

TEXTBOOK
FOR
HIGHER EDUCATION

现代金融理论与研究方法

主 编 陈 健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高等学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现代金融理论与研究方法

主 编 陈 健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在传统西方金融理论的基础之上,紧密联系当前金融领域的实际运作,将传统金融理论与现代金融理论相结合,以金融全球化的视角,有针对性地、较为全面地探讨和总结了货币与利率理论,国际金融理论,金融深化和创新理论,储蓄、金融市场和监管理论,行为金融理论,数量金融学的常用方法等内容。针对近年来发生的金融危机,深入探讨了金融理论和方法前沿问题及发展趋势,希望能够构建以经济、金融全球化为背景的现代金融理论体系。

本书具有较强的实用性,能够满足各方面读者的需要,既可作为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相关专业教材,也可以作为广大金融从业者的培训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金融理论与研究方法/陈健主编. —西安: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2012.7

ISBN 978-7-5612-3390-0

I. ①现… II. ①陈… III. ①金融学—研究 IV. ①F8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70431 号

出版发行: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通信地址:西安市友谊西路 127 号 邮编:710072

电 话:(029)88493844 88491757

网 址:www.nwpup.com

印 刷 者:陕西兴平报社印刷厂

开 本:787 mm×1 092 mm 1/16

印 张:19.75

字 数:479 千字

版 次: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9.00 元

前 言

毋庸置疑,金融是经济的核心。金融市场、金融机构以及各种金融活动对经济的影响日益深远。在金融市场不断创新的过程中,金融理论和方法也在快速地积累和膨胀。

1997 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之一的莫顿(R. C. Merton)对现代金融学给出了一种全新的解释:金融学研究如何在不确定条件下对稀缺资源进行跨时期分配。金融理论的核心是研究在不确定环境下,经济行为人在配置和利用其资源方面的行为,这里既包括跨越空间又包括跨越时间的情况。时间和不确定性是影响金融行为的中心因素。这两者相互作用的复杂性成为刺激金融研究的内在因素,这种复杂性需要复杂的分析工具来捕获相互作用的影响。

金融学理论发展史上载入史册的伟大成就,包括莫迪利亚尼-米勒理论(MM 理论)、均值方差理论、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套利定价理论(APT)、布莱克-斯科尔斯公式(Black-Scholes)等,建立这些学说和模型的学者中的大多数人都荣获了诺贝尔经济学奖。毫不夸张地讲,金融学理论与金融实践的结合和互动,改变了整个人类社会经济运行的方式和节奏。

现代金融理论方法经过近一个世纪的发展,取得了许多重大突破,特别是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越来越多的金融难题得到了解释。但是由于金融市场的复杂性,至今对许多问题的解释还很难令人满意。例如:对 P/E 比率和 P/B 比率对资产价值的影响现象至今还没有合理的解释,对 IPO 以及基金中的折价现象的研究结果也没有较为统一的认识。另外,市场中是否存在信息操纵问题也是一个争论的焦点。对这些问题的研究与解释,将进一步推动金融理论的发展。

我们应在认识传统的金融理论的基础上,不断发展适应于金融全球化、经济金融化趋势的金融理论,突破原有理论的局限性,探讨和构建以经济、金融全球化为背景的现代金融理论体系。

“现代金融理论与研究方法”是经济、管理学科的专业基础理论课,是经济类、管理类专业学生应该学习和掌握的一门必修课程。

随着经济全球化、金融全球化的发展,近年来金融界出现了许多新理论、新观点和新现象。而近年来发生的金融危机,使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掌握金融理论与研究方法的现实意义,也充分显示了这门课程的重要性。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现代金融理论与研究方法”这门课程需要紧密联系我国当前金融领域的实际,增加新的内容。

本书吸收金融领域新的研究成果,研究在市场经济发展中,金融领域遇到的新问题,并反映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现状,做到理论联系实际。本书适用于高等院校研究生以及接受成人高等教育的学生。

本书共分 8 章内容,是集体智慧的结晶,除了主编之外,西安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的金香、张鹏、沈岱岱、赵晓光、赵杰等也参加了编写工作。我们力求做到:

(1)内容少而精,突出实用性、通俗性。

(2)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注重应用能力和实践技能的培养,并且尽可能地反映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方法,具有一定的先进性。

(3)形式适合成人学习的特点,有利于提高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

本书系西安工业大学研究生规划教材,并受陕西省科技厅项目(编号:2011 KRM 23)以及“陕西省普通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特色学科建设项目”和“西安工业大学科研创新团队建设计划”的资助。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的文献和资料,已尽可能列于书后。如有不足之处敬请指出,我们将在重印、再版时一并修订。在此谨向本书写作过程中引用或参考过的资料的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还要感谢西安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和教务处的各位领导,以及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的编辑为本书的顺利出版所做出的大量指导与组织工作。

本书的编写毕竟是一种新的尝试,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我们真诚地希望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2011年3月

目 录

第 1 章 传统西方金融理论概述	1
1.1 货币理论	1
1.2 信用理论	13
1.3 经济周期理论	27
本章小结	43
本章关键词	44
本章思考题	44
本章参考文献	45
第 2 章 货币与利率理论	47
2.1 货币需求理论	47
2.2 利率的决定和结构理论	59
2.3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理论	74
2.4 货币政策理论	89
本章小结	98
本章关键词	99
本章思考题	99
本章参考文献	100
第 3 章 国际金融理论	102
3.1 国际收支调节理论	102
3.2 汇率决定理论	113
3.3 资产市场分析法	116
3.4 汇率决定理论的新发展	119
3.5 国际金融理论的新发展	121
本章小结	124
本章关键词	124
本章思考题	124
本章参考文献	125

第4章 金融深化和创新理论	128
4.1 金融深化理论	128
4.2 金融压制理论	136
4.3 金融创新	144
本章小结	158
本章关键词	159
本章思考题	159
本章参考文献	159
第5章 储蓄、金融市场和监管理论	162
5.1 当代西方储蓄理论	162
5.2 金融市场理论	168
5.3 金融风险和金融监管理论	172
本章小结	183
本章关键词	184
本章思考题	184
本章参考文献	185
第6章 行为金融理论	187
6.1 行为金融学的基础	187
6.2 行为金融学的主要理论模型	204
6.3 行为金融学理论的应用	238
本章小结	252
本章关键词	252
本章思考题	253
本章参考文献	253
第7章 数量金融学的常用方法	255
7.1 数量金融方法概述	255
7.2 均值方差分析与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255
7.3 套利定价理论	261
7.4 期权定价理论	265
7.5 固定收益证券及其衍生品定价	271
7.6 股指期货及其定价	277
本章小结	284

本章关键词.....	284
本章思考题.....	285
本章参考文献.....	285
第 8 章 金融理论和方法的前沿问题.....	288
8.1 量化宽松货币政策	288
8.2 信用评级业的反思	294
8.3 金融危机与金融监管改革	298
本章小结.....	305
本章关键词.....	306
本章思考题.....	306
本章参考文献.....	306

第 1 章 传统西方金融理论概述

在早期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中,一般把商业经济的发展划分为三种形态:①物物交换;②以货币进行交换;③信用经济。本章着重介绍后两种经济形态,第一节介绍以货币为媒介的经济形态下的货币理论,第二节介绍信用经济下的信用理论。

1.1 货币理论

货币在日常生活中运用得非常广泛,但要给货币下一个精确的定义却相当困难。早在 19 世纪中叶英国的“通货之争”中,就有“通货学派”与“银行学派”对货币定义的截然对立。通货学派认为,只有金属货币和银行券才构成货币,其他各种信用工具都不是货币;银行学派则认为,不仅金属货币和银行券是货币,而且活期存款等信用工具也应纳入货币范畴,因为它们同样发挥交换媒介的功能。

根据货币的功能,大多数经济学家认为货币就是在商品交换、劳务支付或债务偿还中被普遍接受的东西。通货,即钞票和硬币,以及支票都符合这个定义,因而是货币的一种。所以货币定义包含一系列东西,而不只是某一样东西。这样的观点为普通人及经济学家所普遍接受。而货币的形式也大致经历了“实物货币—金属货币—信用货币”三个阶段。

在经济社会及生活中,货币无时不发挥着作用,货币理论不管如何发展,总是围绕着货币的起源、货币的本质和货币的职能等命题进行论述。早期的经济学者关于这些问题有不同的理解与解释,其中主要的货币理论有:①货币金属论;②货币名目论;③货币数量论。

1.1.1 货币金属论

货币金属论又称金属主义的货币论,它将货币和贵金属混同,最基本的观点是:货币就是贵金属(即金银),是一种商品,一种财富,即货币=贵金属=财富=商品;货币必须具有金属内容和实质价值,而且这种价值是由其内含的金属价值决定的。

货币金属论按其发展过程,大致可以分为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和古典学派的货币金属论两大类。

1.1.1.1 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

重商主义(Mercantilism)产生于工业革命之前,是资产阶级最初的经济学说,它产生和发展于欧洲资本原始积累时期,15~18 世纪初备受推崇。

15 世纪初,正当文艺复兴运动进入初期发展阶段之时,重商主义兴起,意大利成为最早产生重商主义思想的国家。15 世纪末,西欧社会进入封建社会的瓦解时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始萌芽和成长。地理大发现扩大了世界市场,给商业、航海业、工业以极大刺激;商业资本发挥着突出的作用,促进各国国内市场的统一和世界市场的形成,推动对外贸易的发展;与商业

资本加强的同时,西欧一些国家建立起封建专制的中央集权国家,运用国家力量支持商业资本的发展。随着商业资本的发展,法国、奥地利和德国相继出现了有影响力的重商主义代表人物及著作。16~17世纪,西欧封建制度逐步解体,资本主义进入初步发展阶段。国家的强大必须以增加国家的财富与权力为目标,并加强对整个国民生活、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监控与管理。在经济政策上,努力获得最大的公共收入,供国家与军队消费,对外其目标则为征服。17世纪初,英国的重商主义著作占据了显著地位。随着文艺复兴运动的衰落,重商主义也逐渐开始崩溃。

在西欧封建制度向资本主义制度过渡时期,伴随着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方式的萌芽(资本原始积累时期),社会上追求商品生产的更快发展,追求商业资本的迅速增加和货币资本的不断积累,已成为一股不可抗拒的潮流,这是重商主义产生的一个重要原因。随着商业资本的发展和国家的政策实施,产生了从理论上阐述这些经济政策的要求,逐渐形成了重商主义的理论。然而,重商主义的产生和更深层次的背景,则是在追求商业资本增加、追求货币积累这股强大潮流冲击下所引起的西欧经济形式和社会阶级关系的变化。新经济的发展引起了社会各阶层的变化,旧式贵族变成了真正的商人,它反映了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过渡的变化。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代表着当时的商业资产阶级利益,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最初解释者。

重商主义抛弃了西欧封建社会经院哲学的教义和伦理规范,以商业资本的运动作为考察对象,宣扬国家对于经济发展的特殊作用。重商主义的核心思想是主张由国家来组织和干预经济活动;君主掌握国家最高权力,君主有权统治经济和铸造货币、有权控制对外贸易。他们从宏观经济的角度来论述货币的本质;从流通领域研究了货币—商品—货币的运动(资本产生的过程);并依据商业资本家的经验去观察和说明社会经济现象。

1. 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主要观点

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主要观点有:

(1)财富就是货币,货币就是财富,就是贵金属。重商主义认为国家的财富就是金银,金银是工商业的润滑剂,国家要富强就要增加金银储备,因此,货币必须具有金属内容和实质价值,不能由其他物品所代替;而货币即贵金属,是衡量财富的唯一标准。一切经济活动的就是为了获取金银。无论就个人还是国家而言,货币的增加都意味着财富的增加和生活的富庶。特别是对于国家,金银才是真正的财富。

(2)要增加本国的财富只有两条路可以选择。一是开矿,二是通过对外贸易顺差。他们认为利润是商品在流通过程中“贱买贵卖”而产生的,因此,生产只是创造财富的前提,流通才是财富的直接来源。重商主义者查尔德说过:“对外贸易产生财富,财富产生权力,权力保护我们的贸易和信仰。”因此,除了开采金银矿以外,从外部输入金银是最重要的富国之路,对外贸易才是货币财富的真正来源,是增加一国货币数量的唯一手段。国家为了防止贫困,使国体强健,必须积极参与经济活动,发展对外贸易。而一切购买都使货币减少,一切出售都使货币增加。因此,政府应在全力禁止或限制货币外流的同时,竭力鼓励出口,不主张甚至限制商品(尤其是奢侈品)进口,尽量使出口大于进口,通过开展对外贸易,尽可能多卖少买,甚至不买,力求对外贸易的顺差,以积累资本和财富。必要时,政府还需在对外贸易中实行一定的贸易保护。贸易出超会导致贵金属的净流入。一国拥有的贵金属越多,就会越富有、越强大。由于不可能所有贸易参加国同时出超,而且任一时点上的金银总量是固定的,所以一国的获利总是基于其他国家的损失,即国际贸易在某种意义上是一种“零和博弈”。

“重商”的结果必然是“重金”主义。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是国家干预经济学说的萌芽,是封建社会末期封建专制国家和商业资产阶级疯狂追求金银货币欲望在理论及政策上的反映。

2. 早期的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

大约 15 世纪到 16 世纪中叶是早期重商主义阶段。在早期重商主义时期,商品流通虽已相当发展,可是信贷制度还不发达,流通票据和纸币还没有出现,一切买卖的支付仍以现金为主。在这种情况下,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商品流通和不断膨胀的国家预算需要,如何获得金银等贵金属,便成了十分迫切的问题。而且这种现状,使得早期的重商主义者把重点放在了如何使金银货币数量增加的问题上。

早期的重商主义者以威廉·斯塔福德(William Stafford)为代表。1581 年,威廉·斯塔福德出版的《对我国同胞某些控诉的评论》是早期重商主义的代表著作,该著作集中反映了其货币主张。早期的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主要思想有:

(1)反对金银出口。早期重商主义者非常重视贵金属(特别是金银)。法国早期重商主义代表 A. 孟克列钦(Antoynede Montchretien)的代表作《献给国家和王后的政治经济学》,是人类第一次使用“政治经济学”这一术语,并提出“货币是黄金,黄金是唯一的财富”的主张。早期重商主义者坚决反对金银出口,他们认为应当尽量增加金银的数量并将它留在国内,并用严格管制的办法防止货币外流,以保持国内贵金属的存量。所以早期重商主义又被称为重金主义。

(2)反对商品进口。他们在对外贸易上,认为任何商品的进口都是有害的,商品的输入意味着金银的外流,也就是本国财富的减少。因此,一切购买都会使货币数量减少,一切出售都会使货币数量增加。他们从绝对意义上奉行“少买多卖”原则,向世人呼吁,多卖本国产品,尽量少买国外商品。不然将会使自己的国家破产,而使别国昌盛。他们认为防止金银外流只是消极措施,除此之外还应当采取积极的对策,即所谓的“纠正贸易政策”。当时欧洲各国普遍制定了严厉的贸易保护措施,以通过贸易顺差来增加金银库存。如英国规定:外国人在英国出售货物所得的全部货币不得运出英国,只能在英国境内使用或购买商品运出国境;对外贸易必须在国家指定的市场上进行,以便于政府集中管理;以及成立专门机构,对进口商品和出口羊毛课以重税,监督商人在国外销售商品时是否将金银运回国内。这样一方面可以扩大就业,另一方面又可以获得更多的货币。

(3)货币的商品性。金银之所以能执行货币职能,在于它们具有财富性,从而货币也具有财富性,因此货币必须是商品。早期重商主义者认为,英国当时的物价上涨并不是由于国外贵金属的流入,而是由于国内货币成色的降低和过度磨损。政府无论怎样改变货币单位,都无法提高货币购买力,抑制通货膨胀。因为只有价值十足的商品才能执行货币职能,所以要阻止物价上涨,必须使货币具有十足的价值。

早期的重商主义者以守财奴的眼光看待货币,等同了货币、财富与金银,认为保存货币(金银)就能使国家富裕,主张严禁金银输出,以确保本国对其他各国的贸易顺差。他们极力主张通过国家严厉的行政手段来增加金银财富,严格控制外国工业品和奢侈品的流入,即使外国产品价格大大低于本国也不准进口。金银一旦流入国内就绝对不允许再流出,违者处以重罚。如当时的英国、西班牙和葡萄牙等国都颁布了法令,制定了惩罚措施,禁止把金银货币输出国外;同时规定外国商人在出售货物后必须购买当地商品,而本国商人在国外出售商品,必须直

接换回金银货币。这一举措促进了资本的原始积累,推动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但是,随着资本主义的进一步发展,这种理论和政策与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产生了深刻的矛盾,由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因素变为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桎梏。

3. 晚期的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

16 世纪下半叶到 17 世纪中叶为晚期重商主义阶段。在晚期重商主义时期,商业资本已经高度发展,信贷比较发达,工场手工业大量出现,国外市场不断扩大,对外贸易日益盛行,各国都想在对外竞争中取胜。晚期的重商主义者以托马斯·孟(Thomas Mun)、亚当·斯密(Adam Smith)、西尼尔(N. W. Senior)、华格勒(A. Wagner)为代表。与早期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基本理论与政策主张无本质差别,晚期重商主义者依然认为货币就是财富,坚持对外贸易等。但他们已经开始以资本家的头脑对待货币,在增加货币财富的方式与措施上与早期重商主义有很大不同。他们主要的不同思想有:

(1)“贸易平衡”理论。晚期重商主义者反对早期重商主义者所坚持的“货币平衡”理论,竭力倡导贸易差额论,主张对外贸易顺差。他们认为在保证对外贸易总额顺差的前提下,允许扩大对外商品的进口。他们认为对外贸易是国家致富之道,货币只有投入流转才能增加,对内贸易不能使国家富强。为了保证增加商品输出及产品在外国市场上的畅销,出口商品必须降低商品价格和产品的质量。但这种对外贸易政策的好坏只限于一国,而不适合世界的整体利益,在理论上也难以成立。因为一国的贸易顺差必定是以别国的贸易逆差为代价的,所以世界上全体国家的贸易总额必定是平衡的。因此,人们又称晚期的重商主义理论为“贸易平衡论”。

(2)贸易保护主义。扩大和发展本国产业是晚期重商主义者十分关心的事情。他们提出在发展本国制造业的同时还应保护关税的主张,认为对于输往外国的商品可以免税出口的话,这种制造业还会大大发展。并且对输入的外国货物,凡是要运出的应予以照顾,不要课以过重的关税,而对外来货物要在本国消费的,就可征收较重的关税。这样,就可以使国家在贸易平衡上处于有利的地位,从国外吸收大量货币,积累更多的财富。

(3)反对限制货币输出。晚期重商主义者不再把金银看成是一国致富的“唯一途径”,而是“首要途径”。他们认为通过输出货币可以借以换得商品,这也是增加财富的一种手段。因此,在保证有更多金银运回本国的前提下,国家应该允许把金银输出国外,用以先买进更多的商品,即扩大对外国商品的购买,然后等到时机到来的时候,再以超过购进时更高的价格卖给外国人。但购买国外商品的货币总额必须少于出售本国商品所取得的货币总额。应力图在对外贸易中保持顺差,以获取更多的利润,换回更多的货币。

晚期重商主义者已经开始初步意识到货币的资本职能,并将货币看成增加财富的手段,并认识到必须把货币投到有利可图的流转中去,不断流通才能不断地增加资产。如果把货币保存起来不仅不能使货币增多,而且在国内保存大量的货币还会引起物价的高涨。相反地,把货币投入流转,不断地购买,又不断地在有利可图的时机将购买的商品在国外市场出售,就可以换回比先前多得多的货币。晚期重商主义者托马斯·孟就说过:“货币产生贸易,贸易增多货币。”在他们看来,致富之道是必须把货币投入流转,而且投入流转的货币越多越好。他们极力反对妨碍出口贸易的各种措施,因为这些措施会大大限制国家的致富。

同时,晚期重商主义的主张适应了当时工场手工业和转运贸易日益发展的现状。他们重视扶植工场手工业的发展并扩大输出,容许货币出口并发展殖民地转运贸易,主张降低物价同

国外竞争,并允许借贷。这些都比早期重商主义者前进了一步,因此,人们又称晚期重商主义为“真正的重商主义”。

4. 晚期的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局限性

尽管晚期重商主义思想在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过程中曾起过历史进步作用,但他们只是从流通领域抓住了经济现象的表面联系,还没有深入到现象的内部去寻找和揭示经济关系的本质,依然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1)把利润和财富都错误地归结为从流通中产生。他们认为生产只是创造财富的先决条件,不是财富的直接来源,财富的直接来源是对外贸易。重商主义者所说的对外贸易可以增加本国的货币财富,实际上是指对外贸易可以给商业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商业利润。在他们看来,这种利润是商品出售后带来的额外货币,是低价购买、高价出售而得到的让渡利润。这样,利润也就误解为是从流通领域中产生的。这一错误观念是与其所处的历史条件分不开的;当时,真正属于资产阶级的领域是商品流通领域,商业支配着产业,商业资本具有压倒一切的影响。重商主义者从商业资本主义运动来判断资本主义生产的整个复杂过程,把流通过程和生产过程混为一谈,必然会得出错误的结论。

(2)将对外贸易视为一种零和博弈。在重商主义者眼中,一国的收益是以另一国的损失为代价的。而此后斯密和李嘉图(David Ricardo)分别用绝对成本说和比较成本说逐层递进地说明了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的好处。也就是说,国际贸易是“双赢”的模式,而不是一方得益必使另一方受损的行为。

(3)坚持认为对外贸易差额是衡量富裕的尺度。重商主义者对外贸易是增加财富的通常手段,坚持对外贸易顺差的原则。从中我们可以看出,重商主义者把货币、金银看做是财富的唯一形态,把货币当做流通的目的,也就是把交换价值或抽象的财富当做是决定生产的目标和推动生产的动机,从而也反映了新型的资产阶级对货币资本的强烈追求以及当时西欧社会流行的求金欲和拜金狂,揭露了资产阶级的本性在于追求交换价值、在于赚钱的秘密。这与以往经济学家追求在自然经济条件下作为使用价值的财富的观点是不同的。

5. 不同时期的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共同点

无论是早期重商主义还是晚期重商主义,他们的基本理论都是相通的,共同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阶级基础相同:两者都代表当时的商人阶级的利益。

(2)方法论相同:都是“流通决定论”,认为流通支配生产,而非生产支配流通。

(3)货币本质观相同:都认为货币就是财富,且是唯一的财富。

(4)货币职能观相同:都强调货币的价值尺度职能与储藏手段职能,并要求货币具有十足的价值,反对政府伪造货币或减轻货币质量及降低货币成色。相对而言,晚期重商主义还注意到了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及在流通中增值的特性,但还未触及货币流通理论本身。

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是资产阶级最早的经济理论,从社会发展来看,它反映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时期新兴资产阶级对资本积累的强烈愿望,该理论的产生是一种必然。

1.1.1.2 古典学派的货币金属论

古典学派的古典经济学(Classical Economics)兴起于17世纪中叶,由亚当·斯密在1776年开创,主要存在于18世纪中叶到19世纪60年代。17世纪40年代,英国资产阶级和已经资产阶级化的新贵族一起,利用人民的革命情绪,成功地进行了资产阶级革命,推翻了封建君

主专制,建立起资产阶级政权。资产阶级在确立经济上、政治上的统治地位后,在哲学领域也提出了新的观点,即唯物主义哲学。唯物主义哲学逐步排挤与取代经院哲学及宗教哲学这些唯心哲学,认为要研究经济问题,必须抛弃经济思想中的道德、感情因素及宗教说教,以事实、感觉和经验为依据。同时,重商主义已与当时经济发展不相适应,资产阶级在利益驱使下又积极探索、寻求新的利润价值。而古典学派正代表着新兴产业资产阶级利益,以利己主义为出发点,主张经济自由。古典经济学迎合了当时各资产阶级的发展需求,并迅速在英国、法国普及。古典经济学派中一部分学者属于货币金属派。

古典学派的货币金属论大体主张真正的货币必须是金银,且货币必须有十足价值,反对伪造货币或降低货币的成色及减轻货币的分量等观点。代表人物有威廉·佩蒂(William Petty)、亚当·斯密(Adam Smith)、大卫·李嘉图(David Ricardo)、布阿吉贝尔(Boisguillebert)、魁奈(Quesnay)、西斯蒙第(Simon de)等,其中最著名的代表人物有威廉·佩蒂和亚当·斯密。

威廉·佩蒂(William Petty)出生在英国一个手工业作坊主家庭,是个才华横溢的人,一生从事过多种职业,后来成为医生、国会议员兼大资本家,但他关心并研究经济理论,主要经济著作有《赋税论》《政治算术》《货币略论》等,被称为“英国经济学之父”。他的成就主要在于开创了不同于前人的研究经济学的方法。

亚当·斯密(Adam Smith)是古典经济学最杰出的代表,许多人知道他是从“看不见的手”这句话开始的。亚当·斯密出生于英国苏格兰法夫郡的柯卡尔迪。他的研究涉及政治哲学、伦理学及经济学。他著有《道德情操论》《国富论》,被世人尊称为“现代经济学之父”和“自由企业的守护神”。

他们的主要观点有:

1. 货币财富观

古典主义比货币主义的财富观先进一些,不再把金银看做是“唯一的财富”,而是“一般的财富”。佩蒂在《政治算术》中写到:“金、银、珠宝是一般的财富。”“它们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是财富。”真正的货币必须是金银,而货币本身就是一种商品,必须有十足的价值,即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是财富。银行券在一定程度上是可以替代金属货币流通的,并且可以节省社会劳动,但这种替代只能以流通中客观需要的金属货币为限。

2. 货币职能观

他们认为货币职能是有先后顺序的。货币的职能是先作为交换工具,以克服物物交换中的困难与不便;再作为价值尺度,以解决商品交换中缺乏共同评价标准的困难;最后才具有储藏手段的职能,以实现财富的增值保值目的。对于流通手段职能,斯密特别地提出用纸币代替部分金属货币流通的主张,并认为这是经济及社会发展的客观必然。

3. 货币价值观

他们认为货币本身是有价值的,并且应该是具有十足价值的,不能人为贬值,否则便是政府对国民财富掠夺的行为。并且他们意识到,货币如果仅限于金银货币的价值,这是由其所包含的劳动量所决定的,而劳动量的衡量又由劳动时间所决定,从而劳动生产效率的变化会影响货币价值,最终导致商品的价格变化。同时,银行发行的纸钞其价值应该等于金银货币,使得纸币可以随时换成金银,并且在商品买卖中与金银价格相同。

4. 货币流通观

他们认为为推动一国商业的发展需要一定数量及比例的货币,而这个数量与比例在一定

的阶段是一定的,过多或过少都对商业有害。佩蒂在《献给英明人士》里写到:“货币不过是国家的脂肪,如果它过多,就会使国家不能那么灵活行事;如果它过少,也会使国家发生毛病。”并且他们发现货币量会随商品的增减而增减,“国内生产物的价值减少了,每年在国内流通的消费品的价值亦必减少。因此,国内每年所能通用的货币量亦必减少。”但货币量的变动比商品量的变动要小很多,不需要和商品量等量增减。这是因为货币流通存在着一定的速度,即这一一定的货币并非是静止的,而是流动的。因此,为使一国的商品顺利流通,货币发行银行需要考虑流通中有多少货币,还需要多少货币等问题。

古典经济学的货币金属论与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在对货币的本质与职能的认识上都存在一定的偏差。其主要原因在于他们生活的时代以金银货币为主。但古典经济学的货币金属论是从经济现象的理论来考察货币问题,最终探索的是资本主义经济的内在联系与客观规律,这与重商主义相比又前进了一大步。

1.1.2 货币名目论

货币名目论(Nominalism)是与货币金属论针锋相对的货币本质理论。货币金属论主义者从具有十足价值的贵金属这一事实出发,认为货币等同于贵金属,是唯一的社会财富。因此货币必须具有实质价值,其价值由金属的价值来决定。货币名目论主义者则恰恰相反。货币名目主义者受价值抽象性和社会性影响,以货币具有流通手段、支付手段等职能为理论基础,认为货币不是财富,它只是为解决价值表现和价值衡量问题而产生的,是便利交换的技术工具,是一种价值符号。而货币的价值是抽象的社会劳动的凝结,反映的只是劳动者之间交换劳动的关系。这种关系只能存在于观念之中,货币是为了便利交换的实际进行和价值表现的外化,是表现这种抽象的社会关系的客观。因此,可以透过货币物的外观,看到其所反映的社会关系,但货币只是在观念上的存在,完全不需要,事实上也没有现实的货币存在。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就认为:“货币是价值的共同尺度,能用以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并因此而成为交换的媒介;货币的价值,则一如其他财物,为同一规律所决定。”而“货币不是天然产生的,而是人们的契约或国家法律创造出来的,其价值也是可以任意变更的,货币是可凭以交换他物的保证。”亚里士多德就货币本质的解释具有两面性,隐含了金属主义与名目主义的萌芽。但从产生的历史考察,货币名目论晚于货币金属论。

货币名目论是为了反对已经落后的重商主义思想而创立起来的,它是同货币金属论相对立的一种资产阶级的早期货币理论。货币名目论的倡导者有英国的巴本、贝克莱主教、斯图亚特及德国的克纳伯。目前在西方货币学说中,占统治地位的是货币名目论,这从西方经济学教科书对“货币”的定义中也可可见一斑。

货币名目论按其代表人物所处时代划分,大致有早期的货币名目论与现代货币名目论两大类。

1.1.2.1 早期的货币名目论

15~17世纪,西欧一些国家如英国、法国、德国都奉行重商主义,执行多卖少买的外贸政策。结果商品输出多、输入少,金银大量流入国内,国内货币量增加的同时伴随着商品量的减少,结果引起物价的上升和一系列经济混乱。这样,反对落后的重商主义思想便成了一种必然。要从根本上推翻重商主义,必须批判建立其思想与政策体系的货币财富观。在这种情况下,英法等国兴起了货币名目论。早期的货币名目论的倡导者有巴本(Buaben)、贝克莱

(Berkeley)、孟德斯鸠(Montesquieu)、斯图亚特(Steuart)以及凯恩斯(Keynes),他们在货币本质方面都是典型的货币名目论者。他们的主要观点有:

1. 货币国定观

巴本是“货币国定论”的创始人。货币是由国家创造的,其价值是由国家法律赋予的。其中,铸币也是因为国家的权威才有价值的并按国家规定的名称、质量来流通的。只有在国家权力不发生作用的地方(如国际市场),货币才按它本身的实际质量与成色来计算。因此,不必要以金银贵金属做货币,只要有了君主的印鉴,任何金属都可以作为货币。

2. 货币及金属无价值观

早期的货币名目论者不仅否定货币具有实质价值,认为货币的名义价值是国家赋予的,而且否定贵金属本身也具有价值这一事实。孟德斯鸠(Charles de Secondat, Baron de Montesquieu)在《论法的精神》中提出“货币为表示一切商品价值的符号”,“纸币则为银币价值的符号”。托马斯·阿特伍德(Thomas Attwood)在1844年出版的《通货问题·两人书简》中认为,货币只是一个观念的单位。早期的货币名目论者将货币看成只是为了衡量物品的相对价值的一种计量单位或观念标准。换言之,货币只是作为价值尺度去衡量商品价值的大小,其本身是无价值的。同样,金银本身并没有价值,人们所想象的金银价值是由货币的价值派生出来的,而货币的价值是由国家规定的。

另外,货币自身的发展过程就是名义化的过程,是不足值货币对足值货币的否定过程。除了政府会有意铸造成色不足、分量不够的铸币来代替足值的货币外,货币在流通过程中还会出现必然的磨损,这些又都从客观上使货币的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相背离。而在生活中,人们更多的是注重名义价值。

3. 货币材料非金银观

早期的货币名目论者认为,作为货币的使用材料,不一定非得要金银不可,只要是国家规定的,任何金属或非金属都可以充当货币,而且国民都必须无条件接受。货币制度的发展脉络是:实物货币→金属货币→金铸币→纸币。而人们之所以习惯于重金属作为货币的原材料,是在于贵金属可以抑制货币伪造,保证货币名目价值的实现。但实际上,纸币要优于金属货币,因为纸币的制造成本和流通过费用都远比金属货币低廉,使用起来也更方便。

4. 货币流通规律观

早期的货币名目论者认为一国的货币流通需要量由流通手段与支付手段两种需要量决定。“整个国家的流通,必须同生产投入市场的商品与居民的生产活动相适应。”如果现实中流通的货币数量低于客观所需要的数量,人们就会用象征性的货币或其他辅助手段来代替金银,反之,如果金属货币多于经济活动需要的货币数量,则金属货币会呈现储藏职能,既不进入流通,也不会影响价格。

1.1.2.2 现代货币名目论

第一次世界大战前,英国成为世界上储备黄金最多的国家。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美国逐渐取代了英国在世界黄金产量和黄金市场的主导地位。而其他国家尤其是德国,黄金十分匮乏。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德国的黄金储备已经应付不了当时的国际贸易发展的需要。德国等黄金贫乏的国家甚至英国都深感美国在黄金储备量上的强势与压力,他们急需摆脱货币制度中的“黄金桎梏”,而治本之策便是废除黄金的货币特权。他们大力宣扬货币名目论,形成了现代的货币名目论。此外,1878年,奥匈帝国开始停止银币的铸造,发行不兑现的纸币与原有的

银币流通,其结果是纸币日益升值,而银币反倒贴水。无实质价值的纸币比有实质价值的银币更受欢迎,发出去的铸币又流回中央银行。德国经济学家更借此现象大力鼓吹货币名目论。

货币名目论支配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整个西方货币理论。可以说,现在大多数西方经济学家在货币本质问题上,都主张货币名目论。最著名的代表有克拉普、彭迪生、艾斯特等。他们的主要观点有:

1. 货币的本质就是票券的支付手段

现代货币名目论者极力反对货币金属论,认为金属主义的前提是货币为金属足值,而当货币的金属不足或货币的载体不为金属时,货币金属论则失去其效力。他们认为,货币就是票券的支付手段。用这样一个统一的概念,可以涵盖一切形式的货币(纸币、银行票券及金属辅币),这足以弥补金属主义的不足。

2. 货币的支付手段明确

他们认为纸币、银行票券及足值或不足值的金属货币其所标价值,即票面价值,都是名目的。货币的支付手段则是国家以法律条文形式规定并赋予的通用能力。在支付中,其支付手段是定性的,不需要像在金属称量制度下那样,每次都称重。并且在支付过程中,货币不会因其材料不同而价值有所升贬。货币在流通中具有“双重地位”,即同一主体在一些交易中是卖者,在另一些交易中是买者。因此,当他以债权人身份接受支付时,又会以债务身份交付给他人。

3. 经济共同体

现代货币名目论者认为认识货币的本质与作用必须先探究货币经济生活赖以建立的基础,而这个基础就是“经济共同体”。经济共同体指的是,在现代经济生活中,社会所有劳动者为大家而劳动,靠大家而消费,又必须由每个人自己求得生活与消费之间均衡的经济关系,即人人为人服务的经济共同体。在无交换的家庭经济中,成员完全消费自己的产品,是不需要货币的。而在现实社会中,作为经济共同体,货币必须对所有提供劳务的人发行,且提供劳务的人也能获得相应数额的货币。

要实现这种个人均衡的经济共同体,必须具备两个条件:①社会劳动者公认的价值单位;②社会劳动者公认的价值计量单位。而货币就是结合生产与消费的媒介物。从法律角度来说,货币是支付手段,而从经济角度来说,货币是向共同体提供了劳务而获得的可用以向共同体要求相应劳务的凭证。但货币只存在于商品从生产者转移到消费者之间,在商品被消费之后,货币便退出市场。

货币名目论者意识到国家干预经济力量的所在,但历史时代的局限性使他们还不能全面认识货币的发展过程及货币的职能。其中,早期的货币名目论是就货币论货币,明显地较为原始、粗糙、含糊。现代货币名目论则从经济形态、经济体制、经济运行的深处论证货币本质,整个理论较精密。但不管是早期货币名目论还是现代货币名目论,在货币本质上的认识是基本相同的,他们都是从实际出发,顺应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而产生的。

1.1.3 货币数量论

16世纪,西欧各国大力推行重商主义和货币金属论政策主张,金银产量不断增加,在重视对外贸易的顺差的前提下,大量金银不断涌入西欧,各国普遍存在了物价上涨、货币贬值的现象,也就是世人所称的“价格革命”。以法国重商主义者让·博丹为代表的一些学者从这些表